商务要求

1. 因单位急用，要求需中标2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
2. 对于中标后不能按时上门到货安装，请勿乱投乱投标者响应不及时的会影响到我方日常各项工作的开展进度和完成时效要求，在整改时限之后本单位有权拒绝上门。
3. 为保证产品质量及安装安全，报价供应商需提供报价的产品参数及要求需完全满足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4. 供应商须提供如下资料，缺项视为投标无效：
5.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要求：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承诺；
7.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有效期内（提供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一时间段的检索查询结果网页打印，查询结果必须清晰完整）；
8.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无行贿犯罪证明资料。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证明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查验证：若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3年内存在行贿等犯罪档案记录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提供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一时间段的检索查询结果网页打印，查询结果必须清晰完整并提供以上查询的承诺声明.
9. 具备全国企业质量监督管理中心出具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及安全标准施工资质，所投销售产品的相关材质的检测证书报告；所有不能满足技术、商务、服务要求的供应商请勿报价，影响本单位工作进程的，本单位权直接给予差评和投诉，不再接受后续的供货与所有合作。对于中标后不能安时上门或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按时完工的，本单位不予验收付款并投诉追究其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此带来的所有责任及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为保证工作正常开展，要求投标单位需配备1名售后服务人员，3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且1小时内解决故障，每学期对学校设备进行设备巡检，并出具巡检报告。
11. 为保障学校设备正常使用，售后服务人员需在每次学校开学前进行设备巡检，使用时及学校组织活动是需提供现场保障服务，如不能满足以上条件者请勿乱投标，影响我单位正常办公，本单位可拒收所有商品，并给予差评及上报投诉财政部门。
12. 付款时间及方式，需学校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送到学校，学校将资料上传教育局计财科，由国库中心统一支付。如遇特殊情况，付款期限会延长，参与报价即视为同意，延迟期间我单位不因此承但任何违约责任。
13. 售后服务要求五年产品质量保修，质保期内商品有任何质量问题无条件更换或者维修出现故障问题，要求须在30分钟内进行上门检查理解决。
14. 要求须提供配置清单中技术参数所要求提供，并做出相关承诺.其他功能实现。
15. 报价单位报价包含设备采购、运输、安装及调试等费用，所有参与竟标的供应商都须按照要求上传报价清单(盖章后的PDF版，包含报价、单价、总价、品牌、型号等)，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6.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现场进行勘验，提供参数一致的样品一套、经学校审核通过方能参与报价，售后服务等要求并根据相关条款做出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17. 此次询价采购事宜，学校根据参与投标商家报价详情的综合评分情况进行选择最终的中标供应商，价格不作为最终的评判标准，缺项视为报价无效。